

帖撒羅尼迦前書要道略解 第廿七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翻到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，我們讀 13 到 18 節，這是一段非常重要的信息，我們要查好幾次，「論到睡了的人，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，恐怕你們憂傷，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。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，那已經在耶穌裏睡了的人，神也必將他們與耶穌一同帶來。我們現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：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，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，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，又有神的號吹響，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。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，在空中與主相遇，這樣，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。所以，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。」

聖經對「死」與「復活」的用法描寫

「論到睡了的人……」這段話特別要緊，就是說到已經信主而死了的人。聖經裏，死不叫「死」，而叫「睡」，為什麼呢？因為在但以理書第十二章說，當主來的時候，日子到了，許多人要醒起（但十二 2）；「醒」就是要復活。基督徒的死不過是睡了，他還要醒過來，「醒」和「死」是有特別關聯的，所以，死就叫「睡」。因為將來這些在主裏死了的人，他們都要醒過來，醒過來就是復活。復活就叫「醒」，死就叫「睡」。

這在聖經裏是怎麼說的呢？我們讀但以理書第十二章第 2 節，「睡在塵埃中的，必有多人復醒，其中有得永生的，有受羞辱、永遠被憎惡的。」將來睡在塵埃中的，就是死了的人，必有多人復醒，所以聖經裏把死叫作「睡」。尤其是信耶穌的人，一定要復活；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

活，將來我們也一定要復活。主說，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（原文作『我是生命，我是復活』），信我的人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」（約十一25）所以，非復活不可。基督徒最要緊的盼望就是復活，若沒有復活，就沒有盼望。因為有復活，所以死就變成「睡」，復活就變成「復醒」，這是聖經的用語。

「復活」是基督徒信仰的第一個根基

我們相信復活，這是基督徒信仰四大根基中的第一個根基。基督徒信仰有四個根基，我們查考聖經的時候，一定要把它說清楚。第一個就是「復活」，若沒有復活，基督徒就沒有盼望、沒有信仰。我們所信的就是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；祂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」（羅一4）。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就證明了很多的事情。聖經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特別提到復活（這一章叫作「復活章」），說到若沒有復活，基督徒就沒有信仰，我們就吃吃喝喝吧！因為沒有復活，死了就拉倒了。基督徒就是因為相信復活、相信耶穌基督復活，所以我們每個人都要有復活的盼望、都盼望復活。這是我們堅定的信仰，我們認為死並不可怕，死只是結束肉體的生命，而復活是進入永恆，得著靈性的身體、進入靈性的生命。所以死是暫時的，人人都有一死，復活卻是活到永永遠遠，那就完全不同了。

弟兄姊妹們，復活是我們必須相信的，也是我們信仰的第一個根基。我們讀一段聖經，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，我們從第12節讀到第19節，這裏就說明了，「既傳基督是從死裏復活了，怎麼在你們中間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？若沒有死人復活的事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若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，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，並且明顯我們是為神妄作見證的，因

我們見證神是叫基督復活了。若死人真不復活，神也就沒有叫基督復活了。因為死人若不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你們的信便是徒然，你們仍在罪裏，就是在基督裏睡了的人也就滅亡了（假如，我們不信復活，即便我們信了耶穌，我們死了，那就滅亡了）。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」保羅說得真清楚，所以，復活是基督徒的第一個信仰。

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給世人作可信的憑據

這裏還有很多的講究。比如，我們為什麼信耶穌是神的兒子呢？因為祂復活了。羅馬書第一章第3到4節，「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，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；按聖善的靈說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」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」這復活就證明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。那麼，舉世滔滔，這麼多人沒有一個復活的，只有這一位從死裏復活了，這就是一個證據。

我們再看使徒行傳第十七章還有一段話說得更清楚，說到神定了日子。我們來念這段聖經，第30節，「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，神並不監察，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。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，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，並且叫祂從死裏復活，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。」（徒十七30-31）弟兄姊妹們，這就明白了，耶穌是神設立的憑據。將來神要按公義審判天下，祂叫誰來審判呢？祂就設立一個人，這個人就是主耶穌，為什麼？因為耶穌從死裏復活，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。這裏還有講究，比如，人常常在神面前撒賴地說，「祢叫我們聖潔公義，我們辦不到，因為我們是人。」我們說，「我們是人，人是軟弱的，人是不能夠達到祢的標準的。」但神就讓祂兒子耶穌基督來到地上做人。祂也做人，祂也經歷各樣的苦難，祂所經歷的苦

難比我們還多、還大、還深、更苦，可是祂都勝過了。祂雖然在人肉體的軟弱裏，但照樣能夠不犯罪，就證明人可以犯罪。同時，神還加聖靈的能力給祂，讓祂不犯罪。你若信了耶穌，耶穌就給你能力、給你聖靈，給你生命中的能量，讓你勝過罪，所以人不能再撒賴。

耶穌基督就是審判官，為什麼呢？因為祂是人子，祂成為人的樣子，所以神設立祂為審判官。假如神親自來審判，人可以撒賴說，「祢是神，我們是人；祢那樣高的標準，我們辦不到。」那麼，主耶穌是道成肉身，成為人的樣子，祂純粹與我們有一樣的軟弱、一樣的肉體，甚至有更苦的生活，但是祂都勝過了。所以當祂審判我們的時候，我們就沒話可講，不能撒賴。比如，我們說「我們辦不到。」但跟耶穌說這話也是白說，因為耶穌說「我也來做人，和你們有相同的軟弱，我不吃飯也會餓，我挨打也會痛，我釘十字架也是痛苦到極點。我也有憂傷，我也有引誘，我的引誘比你們更大，但我都能夠勝過。」這樣一來，人在主耶穌的審判臺前，就不能狡辯、不能撒賴。耶穌說「我來不光要擔當你們的罪，還要赦免你們的罪，把你們從罪裏釋放出來。我要用我生命的靈幫助你們，讓你們脫離罪惡，讓你們勝過罪惡。你為什麼不信呢？」結果人啞口無言，這就堵住那些人的嘴。

所以，耶穌必須道成肉身，祂道成肉身以後，自己來做人，達到完全的地步，合乎神的標準；祂再給人恩典來救人，幫助人勝過罪惡。你若是不肯、不接受，將來祂審判的時候，你在祂面前無話可說，只好低頭認罪。這就是神「定了日子，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，並且叫祂從死裏復活，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。」所以，復活是基督教裏的一個大憑據，也是普天下人當信的憑據。耶穌基督的復活成為一個證據、一個憑據，也是我們信仰的一個根基。那麼我們既信耶穌復活了，我們將來也必復活。

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使我們重生、稱義

同時耶穌復活還有另外的用處。我們重生、我們的靈活過來，也是藉著耶穌復活的大能；我們所以能重生是因著耶穌基督的復活。我們看彼得前書第一章，我們的靈怎麼能夠活過來呢？就是因為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祂復活的大能把我們從靈死亡的狀態中，讓我們活過來。我們看第3節，「願頌讚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，祂曾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，」所以基督徒的靈能活過來、能重生，是藉著耶穌基督復活，是藉著耶穌復活的大能在我們身上工作。所以，復活是基督徒信仰的一個大基礎，你必須這樣信。你一信耶穌基督復活，你的靈就活了。並且你還可以稱義，「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，心裏信神叫祂從死裏復活，就必得救。」（羅十9）因為口裏承認就能得救，心裏相信就可以稱義（羅十10），所以，稱義是因信神叫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。

我們特別提到復活，如果沒有復活，我們就是徒然（林前十五17）。保羅說得更好，保羅說，假如耶穌基督沒有復活，乾脆我們就吃吃喝喝吧（林前十五32）。我們不必為這些受苦，為抵擋罪、為抵擋撒但、為屬靈的爭戰，我們這樣辛苦，同野獸戰鬥；我們在曠野、在家裏、在城裏、在各樣的地方，我們都要比別人受更多苦，都要背十字架，要忍受一切患難，這是為什麼呢？我們還要抵擋罪的誘惑，不能享受罪中之樂，禁戒身體一切的情慾……如此種種情形就是因為我們相信復活。弟兄姊妹們，復活是我們第一個信仰。

「升天」是基督徒信仰的第二個根基

第二個信仰根基是什麼呢？第二個就是耶穌基督升天。基督的升天是我們的信仰。耶穌復

活以後，祂到哪兒去了？我們知道耶穌升上高天，坐在父神的右邊，那麼祂在天上做什麼？祂做四件事情。第一件事情就是祂在天上作我們的中保，為我們的罪辯護。撒但在那裏告我們的狀，耶穌就辯護，凡是被祂寶血所買的人，祂就用祂的寶血替我們說話。因為祂把我們的罪都擔當了，無論誰再要告我們都沒用，所以我們在天上有位中保。這位中保不光替我們辯護，還使我們與神合而為一，拆毀中間隔斷的牆，讓我們與神和好，祂是我們的和睦。所以，耶穌基督做的事情非常重要，一面是對付撒但的控告，另一面是在神和人中間作橋樑，這就是主耶穌基督所做的工。

第二件事情就是耶穌在天上預備地方。耶穌說，「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；若是沒有，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了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；我在那裏，叫你們也在那裏。」（約十四1-3）所以主耶穌去預備地方。你看，我們這麼多人將來到天上都要有住的地方，每一個人都有他的住處。因為我們雖然從死裏復活，但我們還有一個靈性的身體，就需要有屬靈的住處，所以這是主耶穌告訴我們的。耶穌除了為我們禱告、作中保，讓我們能夠在靈裏與神合而為一，作我們的道路，引我們到神那裏去。耶穌還在天上幹什麼呢？祂在天上肅清，就是到天上去爭戰，要把撒但從天上趕下來。按照啟示錄第十二章說，主耶穌升天以後，現在天上已經沒有撒但的地方了，撒但已經氣憤憤地下到地上來，所以地和海有禍了（啟十二7-12）。

耶穌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到天上去作中保替我們辯護、作祭司替我們獻祭，我們所有的禱告都要經過祂達到神面前，因此我們禱告的時候必須要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」；我們禱告的時候奉主的名求神，神就賜給我們，給我們成就，這些都是耶穌基督中保的功能。並且祂在那裏也

為我們辯護，因為撒但還是裝作光明的天使，在地上走來走去，有時候還到神那裏告我們。因為當初牠是遮掩約櫃的基路伯，牠有找人錯處、檢查人罪惡的職責，牠到那裏還可以告人說，「祢看，地上的某某人，他又犯罪了，他又做什麼了。」但耶穌就出來說，「對不起，他一切的罪，我的寶血已經替他贖盡了，他是我寶血所贖、所買的，你不能控告他。」所以啟示錄第十二章說到，那在天上晝夜控告我們的，牠失敗了（啟十二10）。為什麼失敗了？因為耶穌流了寶血，我們勝過牠，是靠羔羊的血和所見證的道；雖然至死，我們也忠心，這是我們在神面前所要預備面對的（啟十二11）。耶穌在天上還給我們蓋房子、預備地方；耶穌在天上肅清天上的仇敵。現在耶穌坐在寶座上統管萬有，萬有已經交在祂手裏；祂現在坐在至高之處發號施令、統管萬有，就等教會去與祂一同充滿萬有，這就是我們所查考的耶穌升天。我們接著還要講耶穌同在、耶穌再來，這四個重要的真理。